张冲乡预防第六号台风“烟花”工作预案

    为贯彻落实第六号台风“烟花”防控工作，结合我乡实际情况特制定预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学习、积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及李锦斌书记、叶露中书记、潘东旭市长和汪冬书记关于应对6号台风“烟花”重要批示，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抓前抓早抓实防“烟花”台风应对工作。全乡高度重视，狠抓落实，充分积极应对6号“烟花”台风来袭，确保我乡安全平稳度过。

    二、基本情况

    据气象部门预报，台风“烟花"已于25日12时30分在浙江省舟山普陀沿海登陆，预计其中心26日夜里进入我省并向西偏北方向移动，26-29日将对我县造成明显风雨影响。预计26-29日我县有中到大雨，部分地区暴雨，局地大暴雨，平均风力将増至4-5级，阵风7-8级；过程累计雨量150-250毫米，局部超过300毫米。为此，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及时补充完善防“烟花”台风工作预案，积极落实各项防御措施。

     三、组织指挥

     1、成立组织

    根据我乡实际工作情况，乡政府成立“烟花”防御指挥部，统一指挥全乡的“烟花”防御工作，朱成亮书记任政委，徐敏乡长为指挥长，黄烈俊为常务副指挥长，指挥部成员名单如下：

    政     委：朱成亮

    指  挥 长：徐  敏

               黄烈俊（常务）

    成     员：冯玉喜、朱永章、卫  超、吴正旺、董邦福、

               余志辉、王厚志、邓中诚、袁自群、简祖江、

               高青山、彭传海、石义兵、卢仕水、屈晓春、

               张贵松、胡国凤、王立海、李东来

    2、职责分工

    防“烟花”台风由乡指挥部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负责，各工作组分工及职责如下：

    （1）政委、指挥长负责指挥6号台风“烟花”灾害防御全面工作。

    （2）根据指挥部工作分工，每位班子成员对自己分管工作、分管部门及包村具体负责。

各行政村由村书记负责。联系村班子成员、包村乡干驻村指导。

各村、部门和单位责任人负责检查落实所辖区内的防台风灾害准备工作，配合乡政府有关工作组开展村内重点防御对象安全检查和应急处理。

    （3）乡指挥部办公室负责全乡防台风防御值班、预警发布、信息汇总、上报、物资储备、后勤保障等日常工作。各村负责组织并落实责任区人员安全转移及其他防、避、抢、救工作。负责险情、灾情及其他相关信息的汇总及报送，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汇报，并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

    （4）乡指挥部成员及有关单位，严格执行各自防台风灾害工作职责，服从乡指挥部统一调度和指挥，全力开展防台风灾害工作。

    （5）本预案自2021年7月25日启动。

    四、区域划分

    根据历史上防御台风经验，张冲乡山洪灾害隐患主要分布在响洪甸水库库区一线及西淠河两支流、百莲涧、小河湾、西石小河等区域，易遭受山洪的居民主要涉及到黄河、白莲、官田、黄畈、流波、张冲6个行政村及水库、电站、工地相关人员。

    五、预案实施

    根据台风和洪涝程度（特别是突发性特大暴雨强度）动态进入相应的防台抢险救灾阶段，明确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和预案，落实行动准则、保障措施，主要按台风或热带风暴位置和动向或可能带来的强降雨，划分为五个阶段。

    1、台风、强降雨消息阶段

    根据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统一部署，预计台风有可能影响本乡和村或接到防御台风或暴雨消息时，做好以下工作。

    ①乡政府领导班子每天确定1人在岗组织值班，密切注视台风、降雨、水库和河道水位，做好记录，及时向乡台风“烟花”防御指挥部报告，逐级向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报告相关信息。

    ②通过电话、短信、工作群、广播等形式，将台风或降雨信息通知到村组、学校、企业及相关单位，并公告当地群众。

    ③巡查人员到岗，逐一对重点水利工程、低洼地带、地质灾害隐患点、危旧房屋、高坡建房户、交通道路、供水工程及其它重点防御对象开展巡查检查。对查出的问题立即采取应急防范措施。

    2、警报阶段

    预报台风、暴雨在48小时之内可能影响本乡，或接到防御台风警报、防御山洪泥石流通知发布1号通知，做好以下工作：

    ①联系村班子成员、包村乡干和相关责任人到岗到位，加强对重点防御对象进行再检查再落实，做好危险区人员和重要物资的转移准备；供电、广播、电信部门要检查、维修、落实应急措施，根据台风、暴雨趋势，乡政府防台风防御指挥部召集有关人员召开台风、山洪灾害防汛工作会议，部署防台风和山洪泥石流灾害各项工作。

    ②加强值班，及时了解台风、降水及各村防灾准备工作情况等信息，加强与防汛抗旱指挥部的联系。

    ③通过电话、手机及广播等形式，将台风和降雨信息公告群众，并通知学校和企业和相关单位，宣传动员做好防灾准备，以提高防灾与自救水平。

    ④检查组对撤离路线、安置地点及易受灾区域进行检查，加强对学校、企业等重点对象的安全检查，督促有关单位（人员）做好防范措施。

    ⑤通知需要转移的人员和安置点做好准备工作，对老弱病残、五保户人员、易受灾群众和重要物资等要提前进行转移。

    ⑥检查报警设施（设备）、转移工具、抢险工具及抢险物资的落实情况，应急抢险救灾队伍及预案明确的抢险机械开始集结准备。

    3、紧急警报阶段

    预报台风、暴雨在24小时之内袭击本地或台风外围对本地有严重影响，或接到防御台风紧急警报、防御山洪泥石流通知发布2号通知，做以下工作：

    ①乡台风防御指挥部召开紧急会议，进一步部署落实防灾、避灾、抢险、救灾工作。

    ②乡台风防御指挥部政委、指挥长坐阵指挥中心指挥，相关责任人员、各工作组人员全部到岗到位，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工作。

    ③值班组全力以赴做好台风、水雨情况等信息的收录和上传下达工作。密切保持与各级防灾机构及各支防汛队伍的联络，随时掌握本地防灾动态。按时向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报告有关情况，灾害事件发生时，应立即向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报告。

    ④通过广播、电话、到户告知等形式，将台风、暴雨或泥石流信息及时告知群众、学校、企业及相关单位，宣传防灾知识，进一步提高公共防灾意识。

    ⑤组织加强对重点防灾对象和抢险救灾设施安全的再检查再落实。现场组织应急处理所出现的问题，如遇重大险情，在第一时间报告抢险组及乡“烟花”防御指挥部，并迅速组织人员撤离和抢险。防台风重点对象：危（旧）房户、广告牌、供电与电信杆线、在建民房、临时工棚(抽水蓄能电站)、学校及其他人员聚居点；防山洪泥石流灾害重点对象：山洪灾害及地质灾害隐患点有居民住房、学校及企业等。

    ⑥转移组接到安全转移命令后，按事前设定的撤离方案和职责分工，按轻重缓急组织人员及重要物资安全转移。

    ⑦抢险组全力做好撤离道路的抢护、受困人员的紧急施救；发生危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重大险情时，迅速组织人员、机械等进行有效处置，杜绝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受台风、山洪严重威胁的群众可通过鸣号、敲击锣鼓等方式发出信号，抢险组或其他人员发现求救信号后应立即赶赴现场，并报告乡“烟花”防御指挥部。

    ⑧后勤组加强抢险物资及机械、车辆、船只等抢险工具的组织调配，做好撤离安置和被洪水、山洪泥石流围困人员的生活必需品的供应。

    4、台风影响阶段

    本地正受台区（台风暴雨）或其外围降雨影响，遭遇强台风或台风暴雨袭击，发出台风3号通知，做好以下工作：

    ①乡“烟花”防御指挥部动员各方力量做好“防、避、抢、救”等方面工作，把人的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努力减轻各类灾害损失。

    ②充分利用电话、短信、工作群、微信、广播等方式对台风动向、防台风工作部署、台风影响程度和防灾减灾措施等信息的宣传，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为首要目的防灾、避灾宣传工作。

    ③严密监视台风动向、降雨量、山洪泥石流灾害的发生和发展，做好防灾调度工作。

    ④做好已经转移人员的生活安置，要做到有衣穿、有饭吃、有洁净水喝、有安全地点住、有病能医。

    ⑤发生重大险情时迅速组织各方力量实施抢险，供电、广播、电信部门要做好应急保障工作。

    5、台风警报解除

    根据县防汛抗旱指挥部部署，台风已经离开本地，强降雨基本停止，对本地不再有影响。如没有发生重大灾情，转入正常工作；如发生重大灾情，转入灾后恢复工作，同时发布防御本次台风解除通知。

    ①乡党委、政府召开班子会议，研究部署灾后自救和重建家园工作。

    ②对受灾区房屋进行安全鉴定，视情况有组织地安排撤离人员返家。

    ③对损坏的水利、电力、电信、道路等基础设施全力进行应急抢修。

    加强对受伤人员、病人救护，确保有病能医，加强灾后卫生防疫工作，确保灾后无疫情。

    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做好治安巡逻工作。安定群众情绪，关心群众生活，妥善安置重灾户。组织实施灾后各项安置工作，尽快恢复生产和生活秩序。

    ④继续加强对山洪灾害隐患点的监测和预防工作，相关责任人坚守岗位，组织巡逻查险，确保防洪安全。

    ⑤做好查灾、核灾、统计和上报工作，及时向乡“烟花”防御指挥部报告灾情。对各村各类工程水毁情况进行检查登记并上报上级相关单位，制订水毁工程修复计划，多方筹措资金进行修复。

    ⑥总结经验教训，完善防灾害应急工作预案。

    六、人员转移和安置

    1、转移对象

    本预案紧急撤离对象主要指的是人员和重要物资。

    ①黄畈、流波、黄河、张冲、白莲、官田6个村库区一线居住人员；

    ②切坡建房、地质灾害点、低洼地带居住、工地临时居住等有可能受影响到的群众。

    2、转移时机

    ①县级以上防汛指挥部门已经下达转移命令，或因突发性事件（如山洪泥石流、滑坡有明显征兆，塘、库、坝出现重大险情）经乡指挥部决定必须实施的应急转移。

    ②有突发性事件发生时，指挥部立即通知各村、各单位负责人通过电话、手机、广播、上门告知等形式通知转移人员立即进行转移。

    3、转移措施

    ①根据台风、降水情况及发展趋势，对转移对象和转移地点，进行分类、分片、分阶段进行转移。

    ②当接收到立即转移信号时，按照已制定的转移路线，及时组织人员转移并妥善安置。

    ③转移时需按照先人员后财产，先老弱病残幼人员后一般人员，先重点户后一般户的原则。

    ④对于特殊人群的转移安置必须采取专项措施。做好已经转移人员的安置等后续工作，防止在灾情解除前擅自返回。

    4、安全返回

    台风、暴雨影响解除，突发性灾害得到有效处置后，若原居住房屋经鉴定无安全隐患，组织临时转移人员有序返回。

    七、保障措施

    1、队伍保障

    按照统一指挥、分村负责的原则，结合我乡实际，成立张冲乡“烟花”防御指挥部，领导小组下设值班组、检查组、转移组、抢险组、后勤组等工作组；各村由联系村班子成员、包村乡干、村两委成员、共产党员、志愿者等成立村级“烟花”防御工作组。

    2、物资保障

    抢险物资：乡准备一定数量的抢险工具及物资，包括储备铁锹50把、雨衣50套、水鞋50双、手电筒60把、麻袋2000条；社会代储黄沙50吨，石块200方，安全帽200顶；各村要求储备可用树竹1000根及铁锹、雨衣等抢险救灾工具和物资；并要求农户每户自储铁镐1把，铁锄1把，雨衣1件、手电筒等。储备的物资，在灾害结束后按实际消耗，及时补储。联系挖掘机3台、铲车3台、汽车8辆，并要求相关机械操作人员随时待命。

    3、信息保障

    ①受台风影响期间，乡政府及各村配置卫星电话一部由专人负责。从台风消息阶段开始，全体乡村干部、共产党员、村民组长及“烟花”防御指挥部各组成员所有手机24小时处于开机状态，并开始24小时值班。

    ②台风各个阶段的信息，通过电话、手机短信、工作群、重点到户通知等多种形式及时传递到群众、学校、企业及相关单位。

    ③各工作人员要与乡指挥办公室保持联系，及时反馈情况，发现险情等异常情况，在经过初步了解和分析后，须在第一时间内向乡“烟花”防御指挥部报告，同时一并告之抢险组。乡指挥部对发生的险情或异常情况进行核查后，要当机立断，组织进行力所能及的处置，并在第一时间内，向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报告相关情况。

    ④特殊情况下，以锣鼓声、口哨作为安全转移的预警信号，以燃放烟火或舞动衣物等作为遇险人员的求救信号，临时安置地点在高处安插红旗。

    ⑤紧急情况下，各抢险队员可随时组织青壮年劳力参加协助抢救等工作，并做好现场指挥，尽量将灾害损失降到最低。

    4、生活保障

    储备一定数量的粮食、矿泉水等生活必需品。一旦发生灾害，各村要负责做好转移人员生活保障工作，由乡卫生院负责全乡的医疗卫生防疫等工作，各个村医疗室负责协助乡卫生院开展工作。

                                  张冲乡人民政府

                                  2021年7月25日